

汕尾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汕卫函〔2017〕125号

汕尾市卫生计生局关于印发2017年卫生计生 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计生局，市卫生监督所：

根据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2017年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卫函〔2017〕656号）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卫生强市建设工作部署，我局决定在全市开展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工作。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请陆河县将试点工作方案于2017年6月20日前报我局综合监督科。

汕尾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7年6月20日



2017 年汕尾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 2017 年底，我市以陆河县为试点开展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视实际推进情况，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

二、工作内容

（一）建立健全执法全过程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制度，在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征用、行政给付、行政确认、行政登记、行政裁决、行政检查等行政执法行为中选择试点项目，确定行政执法事项执法全过程中登记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归档管理等环节中使用文字记录、视音频记录的环节，建立健全包括具体工作制度、执法文书、信息系统、手持执法终端、视频监控设施、执法记录仪等方面的制度。

（二）推进执法记录仪使用。明确执法记录仪使用范围，规范使用要求，试点范围，积极探索，加强协调，及时总结执法记录仪使用的经验和不足。

（三）开展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依托手持执法终端、视频监控设施、信息系统平台等多种手段对监督执法环节实施全过程记录。利用移动设备作为执法终端，快速有效地获

取现场检查、取证、上传及打印文书等监督信息。安装询问用房视频监控设备，记录询问过程及图像数据。

三、时间安排

（一）前期准备阶段（5月—6月）：试点县结合本地地实际情况，制定本县具体实施方案，落实执法设备，软件系统开发建设，组织部署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工作。

（二）组织实施阶段（7月—10月）：按照实施方案，开展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

（三）总结上报阶段（11月—12月）：结合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试点工作进行全面总结，于12月5日前向市卫生计生局报送总结。

四、落实保障措施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开展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是提升卫生计生监督执法效率、规范执法行为的重要制度安排。试点县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和监督机构要充分认识执法全过程记录的重要性，创新理念，规范流程，加强管理，积极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工作，保证卫生计生监督执法过程的公正权威，切实保障群众生命健康权益。

（二）加强领导，抓好落实。按照省的统筹安排，试点县要建立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落实责任。要加大对执法全过程记录相关设施设备的经费投入，统筹安排各项资金，加强指导，抓紧抓好试点落实工作。各地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主动向市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进展情况，

加强工作力度，切实推进各项工作的落实。

（三）细化方案，加强督导。试点县要按照本方案的要求，结合地区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任务，明确时间节点和工作要求。要精心组织执法全过程记录试点工作，统筹做好政策衔接、资金安排、人力调配、推进实施等，确保试点工作落实到位。市卫计局将适时对试点县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导。

（四）加强宣传，总结提高。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实施过程中，试点县要通过新闻媒体、互联网、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向社会广泛宣传，消除群众抵触情绪。要及时总结试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认真研究试点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不断完善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示范和引导作用。

五、其他方面

（一）市卫生计生局将根据省卫生计生委制定的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的工作制度，指导各地开展试点工作，并加强对试点工作的督促检查。

（二）本次试点工作省卫生计生委纳入 2017 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内容，届时将对试点县工作进展情况综合评估，设立一定分值，列入评估县级目标责任制考核分值。